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大中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三十九號六樓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國泰大中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公鑒：

### 查核意見

國泰大中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資產價值報告書及投資明細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資產價值變動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相關法令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布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國泰大中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資產，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資產價值之變動。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國泰大中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國泰大中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經理公司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相關法令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布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國泰大中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國泰大中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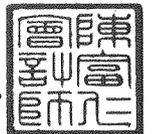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國泰大中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國泰大中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國泰大中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富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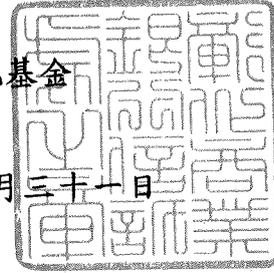
會計師：

陳奕任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80303300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100333824號  
民國 一 一 五 年 二 月 四 日

國泰大中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淨資產價值報告書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114.12.31		113.12.31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股票—按市價計值(114年及113年成本分別為 9,219,366,934元及5,739,846,404元)	\$ 13,405,556,095	95	7,415,974,624	91
銀行存款(附註五(一))	675,715,105	5	487,526,229	6
應收發行受益憑證款	22,119,482	-	1,322,000	-
應收出售證券款	-	-	27,328,006	-
應收期貨保證金(附註六及七)	177,431	-	257,986,367	3
應收利息(附註六)	114,956	-	192,703	-
應收現金股利	1,750,003	-	3,948,971	-
資產合計	<u>14,105,433,072</u>	<u>100</u>	<u>8,194,278,900</u>	<u>100</u>
負 債：				
應付贖回受益憑證款	20,594,774	-	1,071,543	-
應付經理費(附註五(二)及六)	18,267,010	-	11,137,739	-
應付保管費(附註五(二))	1,712,534	-	1,044,165	-
應付費用	131,494	-	149,242	-
負債合計	<u>40,705,812</u>	<u>-</u>	<u>13,402,689</u>	<u>-</u>
淨資產	<u>\$ 14,064,727,260</u>	<u>100</u>	<u>8,180,876,211</u>	<u>100</u>
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	<u>145,740,870.6</u>		<u>132,636,260.7</u>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	<u>\$ 96.51</u>		<u>61.68</u>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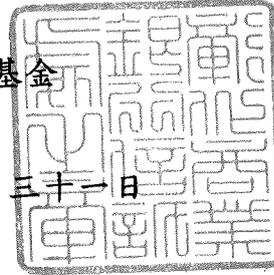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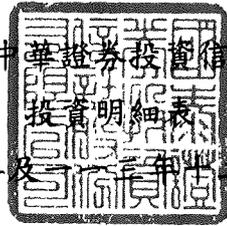
總經理：



會計主管：



國泰大中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投資種類	金額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		佔淨資產百分比%	
	114.12.31	113.12.31	114.12.31	113.12.31	114.12.31	113.12.31
上市股票：						
臺灣						
半導體類						
台積電	\$ 542,500,000	779,375,000	-	-	3.86	9.53
南亞科	1,217,251,000	-	0.20	-	8.65	-
聯發科	408,980,000	94,805,000	0.02	-	2.91	1.16
祥碩	-	146,890,000	-	0.10	-	1.80
穎崴	144,840,000	-	0.14	-	1.03	-
達發	-	59,840,000	-	0.05	-	0.73
	<u>2,313,571,000</u>	<u>1,080,910,000</u>			<u>16.45</u>	<u>13.22</u>
電腦及週邊設備類						
廣達	-	388,598,000	-	0.04	-	4.75
奇鋹	764,060,000	446,895,344	0.13	0.19	5.43	5.46
神達	-	116,276,000	-	0.14	-	1.42
緯穎	224,250,000	358,940,000	0.03	0.07	1.59	4.39
	<u>988,310,000</u>	<u>1,310,709,344</u>			<u>7.02</u>	<u>16.02</u>
通信網路類						
智邦	971,700,000	472,303,000	0.15	0.11	6.91	5.77
全新	-	173,992,500	-	0.57	-	2.13
	<u>971,700,000</u>	<u>646,295,500</u>			<u>6.91</u>	<u>7.90</u>
電子零組件類						
台達電	312,975,000	-	0.01	-	2.23	-
華通	-	119,099,900	-	0.14	-	1.46
金像電	1,009,890,000	-	0.30	-	7.18	-
台光電	755,055,000	-	0.13	-	5.37	-
健鼎	-	80,185,000	-	0.08	-	0.98
日電貿	132,052,800	-	0.47	-	0.94	-
嘉澤	-	185,725,000	-	0.08	-	2.27
健策	742,442,895	525,318,275	0.19	0.24	5.28	6.42
精成科	127,568,000	-	0.23	-	0.91	-
鈺邦	-	63,261,000	-	0.48	-	0.77
AES-KY	-	151,620,000	-	0.16	-	1.85
富世達	892,125,000	-	0.80	-	6.34	-
	<u>3,972,108,695</u>	<u>1,125,209,175</u>			<u>28.25</u>	<u>13.75</u>
其他電子類						
致茂	942,400,000	467,078,000	0.29	0.27	6.70	5.71
貿聯-KY	569,802,400	289,476,000	0.19	0.26	4.05	3.54
迅得	-	152,766,000	-	0.98	-	1.86
	<u>1,512,202,400</u>	<u>909,320,000</u>			<u>10.75</u>	<u>11.11</u>
電機機械類						
上銀	-	153,643,000	-	0.13	-	1.88
上市股票小計	<u>9,757,892,095</u>	<u>5,226,087,019</u>			<u>69.38</u>	<u>63.88</u>

國泰大中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投資明細表(續)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投資種類	金 額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		佔淨資產百分比%	
	114.12.31	113.12.31	114.12.31	113.12.31	114.12.31	113.12.31
上櫃股票：						
臺灣						
半導體類						
精材	\$ -	75,438,000	-	0.14	-	0.92
力旺	538,030,000	661,441,605	0.42	0.26	3.83	8.09
信驊	348,480,000	56,525,000	0.13	0.04	2.48	0.69
旺矽	949,500,000	475,038,000	0.44	0.54	6.75	5.81
	<u>1,836,010,000</u>	<u>1,268,442,605</u>			<u>13.06</u>	<u>15.51</u>
電腦及週邊設備類						
順達	521,676,000	458,010,000	1.01	1.43	3.71	5.60
電子零組件類						
高技	22,190,000	-	0.08	-	0.15	-
台燿	561,184,000	-	0.39	-	3.99	-
胡連	-	96,800,000	-	0.53	-	1.18
金居	243,206,000	-	0.35	-	1.73	-
	<u>826,580,000</u>	<u>96,800,000</u>			<u>5.87</u>	<u>1.18</u>
化學工業類						
晶呈科技	-	33,120,000	-	0.42	-	0.41
光電類						
元太	-	126,672,000	-	0.04	-	1.55
通信網路類						
聯亞	-	47,601,000	-	0.13	-	0.58
其他電子類						
弘塑	-	38,610,000	-	0.09	-	0.47
美國						
半導體業						
環宇-KY	463,398,000	120,632,000	1.69	0.79	3.29	1.47
上櫃股票小計	<u>3,647,664,000</u>	<u>2,189,887,605</u>			<u>25.93</u>	<u>26.77</u>
股票合計	13,405,556,095	7,415,974,624			95.31	90.65
銀行存款	675,715,105	487,526,229			4.81	5.96
其他資產減負債後淨額	(16,543,940)	277,375,358			(0.12)	3.39
淨 資 產	<u>\$14,064,727,260</u>	<u>8,180,876,211</u>			<u>100.00</u>	<u>100.00</u>

註：股票及債券依照涉險國家分類，其他標的依照註冊地/交易所在國分類。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總經理：



會計主管：



國泰大中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淨資產價值變動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期初淨資產	\$ 8,180,876,211	58	7,282,725,642	89
收入：				
利息收入(附註六)	3,817,503	-	3,297,081	-
現金股利	130,792,531	1	117,755,771	2
其他收入	1,262	-	283	-
收入合計	134,611,296	1	121,053,135	2
費用：				
經理費(附註五(二)及六)	142,811,544	1	128,559,014	2
保管費(附註五(二))	13,388,575	-	12,052,400	-
會計師費用	200,000	-	210,000	-
其他費用	379,377	-	330,166	-
費用合計	156,779,496	1	141,151,580	2
本期淨投資(損)益	(22,168,200)	-	(20,098,445)	-
發行受益權單位價款	2,960,974,532	21	808,265,855	10
買回受益權單位價款	(1,902,409,684)	(14)	(1,816,720,101)	(22)
已實現資本(損)益變動	2,337,393,460	17	1,817,458,370	22
未實現資本(損)益變動	2,510,060,941	18	109,244,890	1
期末淨資產	\$14,064,727,260	100	8,180,876,211	100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總經理：



會計主管：



# 國泰大中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 一、基金沿革及業務範圍說明

國泰大中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以下簡稱本基金)係依據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及其他相關法令，在國內設立之開放式股票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於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成立並開始營運。本基金經核准淨發行總面額最低為六億元。本基金主要委託經理公司，依誠信原則及專業經營方式，將本基金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內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承銷股票、基金受益憑證(含反向型ETF及槓桿型ETF)、台灣存託憑證、公債、公司債、可轉換公司債、債券換股權利證書、金融債券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於國內募集發行之國際金融組織債券，並以分散風險、確保基金安全並積極追求長期之投資利得及維持收益之安定為目標。

本基金自成立日起三個月後，投資於股票之總額不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含)，且投資於中國概念股之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之總額不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含)。

上述所謂「中國概念股」，係指依「公開發行公司從事大陸地區投資處理要點」規定之投資方式直接或間接從事大陸地區投資，並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依「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核准投資金額累計達新台幣三仟萬元以上之上市或上櫃公司。

本基金之經理公司為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機構為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已於民國一十五年二月四日經基金經理公司管理階層通過發佈。

### 三、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相關法令，以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布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以下簡稱「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本財務報表除另有附註者(請參閱各項會計政策之說明)外，主要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國泰大中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財務報表附註(續)

### (三)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投資

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投資係以市價為評價基礎。上市股票、上櫃股票及受益憑證之市價，係以計算日之收盤價格為準；認購已上市、上櫃公司同種類之增資或承銷股票準用上開規定；認購初次上市、上櫃之股票，於該股票掛牌交易前，則以買進成本計值。市價與帳列金額間之差額列於未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項下。

股票出售及受益憑證出售時係於成交日入帳，成本係按移動加權平均法計算，售價與成本間之差額列於已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項下。因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配發之股票，則於除權日增加股數，不認列股利收入。現金股利則於除息日認列收入。

### (四)期貨交易

期貨契約價值僅作備忘分錄，因從事期貨交易所繳交之交易保證金及所建立之期貨契約部位經由逐日評價後所產生之保證金增減變動金額，列於淨資產價值報告書之應收期貨保證金科目。從事期貨交易所建立之未沖銷部位，經由評價後所計算出之未沖銷部位損益列於未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項下。從事期貨交易所建立之原部位，經由反向買賣或到期平倉所產生之損益列於已實現資本利得或損失項下。

### (五)已實現資本損益

股票及基金均以賣斷方式出售時，售價與成本之差額，列為已實現資本損益一股票或已實現資本損益一基金。另發行或買回受益權單位時，發行或買回價款中屬於已實現資本損益部分，列為已實現資本損益一申購或贖回。

### (六)未實現資本損益

凡因持有股票而產生之市價與成本之差異列為未實現資本損益一股票或未實現資本損益一基金。另發行或買回受益權單位時，發行或買回價款中屬於未實現資本損益部份，列為未實現資本損益一申購或贖回。

### (七)所得稅

本基金投資取得之股利及利息收入所需負擔之所得稅，均由給付人依所得來源國稅法規定扣繳，帳列其他費用項下。

### (八)收益之分配

本基金之收益全部併入基金淨資產價值，不再另行分配收益。

## 四、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財務報表時，必須作出假設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國泰大中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銀行存款

	114.12.31	113.12.31
活期存款	\$ <u>675,715,105</u>	<u>487,526,229</u>

(二)經理費及保管費

依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本基金支付經理公司與保管機構之服務報酬，係依基金每日淨資產價值分別按每年1.6%及0.15%之比率，逐日累積計算並按月給付。本基金自成立日起三個月後，除本基金公開說明書所稱之特殊情形外，投資於上市、上櫃股票之總金額未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70%部份，經理費減半計算。

(三)借款情形：無。

(四)收益分配：無。

(五)交易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委託買賣證券手續費	\$ 40,914,711	32,778,547
證券交易稅	<u>66,744,019</u>	<u>56,788,585</u>
	\$ <u>107,658,730</u>	<u>89,567,132</u>

上述交易成本已列為證券買入成本之加項或賣出價款之減項。

六、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基 金 之 關 係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國泰金控)	本基金經理公司之母公司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國泰投信)	本基金之經理公司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國泰綜合證券)	本基金經理公司之母公司為該公司董事、監察人並持有該公司已發行股份百分之十以上股份
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國泰期貨)	本基金經理公司之關係人國泰綜合證券之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關 係 人	交 易 內 容	114年度	113年度
國泰投信	經理費	\$ <u>142,811,544</u>	<u>128,559,014</u>
國泰綜合證券	委託買賣證券手續費	\$ <u>6,624,370</u>	<u>6,214,439</u>
國泰期貨	利息收入-期貨保證金	\$ <u>338,859</u>	<u>330,960</u>

國泰大中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財務報表附註(續)

關係人	交易內容	114.12.31	113.12.31
國泰投信	應付經理費	\$ 18,267,010	11,137,739
國泰期貨	應收保證金	\$ 79,441	257,986,367
國泰期貨	應收利息-期貨保證金	\$ 9	68,708

七、金融工具相關資訊

(一)衍生金融工具-期貨交易

本基金為規避投資風險擬從事期貨交易買賣，依合約規定須繳存期貨交易保證金至期貨交易商，除繳存保證金外，民國一一四年度因從事期貨交易產生之已實現資本損失為34,053,578元，民國一一三年度未從事期貨交易。

本基金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放於期貨交易商之款項分別為177,431元及257,986,367元，帳列應收期貨保證金。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假設本基金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本基金之衍生金融工具係以台灣期貨交易所取得之報價為公允價值。

(二)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

本基金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2.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如有集中交易市場且為活絡市場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三)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基金投資之股票價值將隨投資個別股票之股價波動而變動。另，本基金若持有衍生性金融商品，其公平價值將隨市場相關影響因素，而使其市場價格產生波動。

2.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基金之交易對方或投資標的發行人未能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基金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等。本基金之最大信用曝險金額係資產負債表日該項資產之帳面價值。

3.流動性風險

本基金投資之股票大多具活絡市場，預期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允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故變現之流動風險甚低。

## 國泰大中華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財務報表附註(續)

### (四)風險管理政策及目標

本基金因持有大量金融商品部位而曝露於市場、信用及流動性等財務風險。本基金評估該等風險可能重大，故已建立相關辦法及風險控管機制，以管理所面臨之風險。本基金之經理公司已設置風險管理單位整合本基金風險管理業務之審議、監督與協調運作機制，且稽核單位定期查核風險管理程序，以確保風險管理之評估控管程序有效運作。

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與負債：無。

九、合併事項：無。

十、調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達到規定可容忍偏差率標準：無。

十一、其他：無。